

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2017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7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送出日期：2017 年 8 月 29 日

§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及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7 年 8 月 28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报告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报告期为 2017 年 2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万家现金增利货币	
基金主代码	004169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7 年 2 月 13 日	
基金管理人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10,133,503,356.40 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万家现金增利 A	万家现金增利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4169	004170
报告期末下属分级基金的份额总额	287,808.86 份	10,133,215,547.54 份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力争获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投资组合的管理中，将通过市场利率预期策略、久期管理策略、类属资产配置策略、个券选择策略、同业存单投资策略、回购策略、套利策略和现金流管理策略构建投资组合，谋求在满足流动性要求、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基金收益的最大化。
业绩比较基准	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属于证券投资基金中低风险、高流动性的品种，其预期风险和预期收益率都低于股票、债券和混合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兰剑	朱萍
	联系电话	021-38909626	021-61618888
	电子邮箱	lanj@wjasset.com	zhup02@spdb.com.cn
客户服务电话		95538 转 6、4008880800	95528
传真		021-38909627	021-63602540

2.4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wjasset.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60 号 8 层（名义楼层 9 层）基金管理 人办公场所

§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基金级别	万家现金增利 A	万家现金增利 B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7 年 2 月 13 日 - 2017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2017 年 2 月 13 日 -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2,921.39	136,358,907.07
本期利润	2,921.39	136,358,907.07
本期净值收益率	1.34%	1.41%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7 年 6 月 30 日)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87,808.86	10,133,215,547.5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1.0000

注:1、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由于货币市场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核算,因此,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为零,本期已实现收益和本期利润的金额相等。

2. 本基金成立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报告期间为 2017 年 2 月 13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3. 本基金利润分配为按日结转份额。

3.2 基金净值表现

3.2.1 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万家现金增利 A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29%	0.00%	0.03%	0.00%	0.26%	0.00%
过去三个月	0.91%	0.00%	0.09%	0.00%	0.83%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34%	0.00%	0.13%	0.00%	1.21%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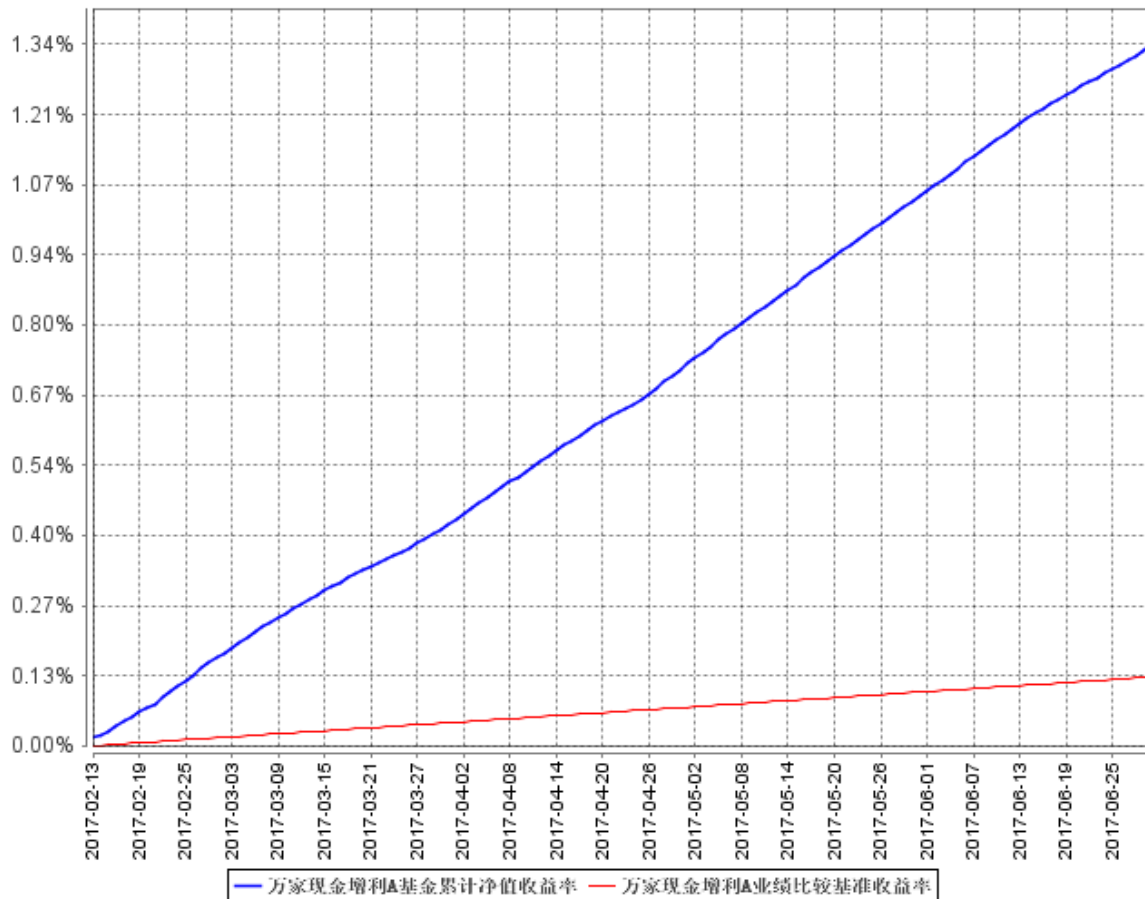
万家现金增利 B

阶段	份额净值收益率①	份额净值收益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个月	0.30%	0.00%	0.03%	0.00%	0.27%	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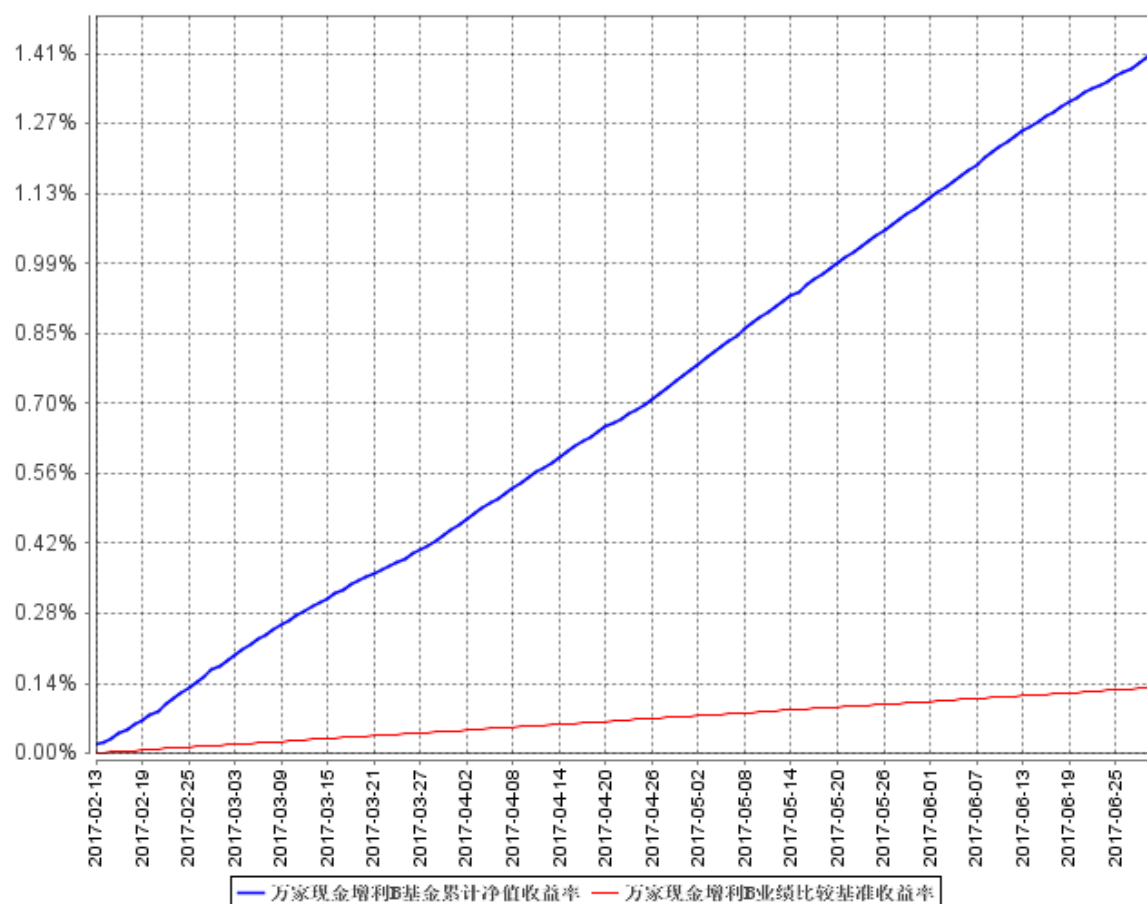
过去三个月	0.96%	0.00%	0.09%	0.00%	0.87%	0.00%
自基金合同生效起至今	1.41%	0.00%	0.13%	0.00%	1.28%	0.00%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万家现金增利A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万家现金增利B基金累计净值收益率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历史走势对比图



注：本基金成立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建仓期为 3 个月，建仓期结束时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报告期末各项资产配置比例符合基金合同要求。

§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经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2]44 号文批准设立。公司现股东为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新疆国际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和山东省国有资产投资控股有限公司,住所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60 号 8 层(名义楼层 9 层),办公地址为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电路 360 号 8 层(名义楼层 9 层),注册资本 1 亿元人民币。目前管理四十九只开放式基金,分别为万家 180 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行业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和谐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双引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中证红利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中证创业成长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信用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日日薪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上证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新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现金宝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丰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兴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品质生活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益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新兴蓝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颐达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颐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恒瑞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年年恒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安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璟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旭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家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年年恒荣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富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隆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恒景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享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万家消费成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家泰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家盛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宏观择时多策略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瑞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玖盛纯债 9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助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苏谋东	本基金基金经理、万家强化收益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LOF)、万家信用恒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日日薪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颐和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恒瑞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年年恒祥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年年恒荣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	2017 年 2 月 13 日	-	9 年	经济学硕士，CFA，2008 年 7 月至 2013 年 2 月在宝钢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从事固定收益投资研究工作，担任投资经理职务。2013 年 3 月加入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固定收益部副总监。

	鑫通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恒景 18 个月定期开放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瑞盈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万家鑫丰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	--	--	--	--	--

4.2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基金合同、《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监管部门的相关规定,依照诚实信用、勤勉尽责、安全高效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认真控制投资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持有人谋取最大利益,没有损害基金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3.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制度指导意见》,公司制定了《公平交易管理办法》和《异常交易监控及报告管理办法》等规章制度,涵盖了研究、授权、投资决策和交易执行等投资管理活动的各个环节,确保公平对待不同投资组合,防范导致不公平交易以及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发生。

公司制订了明确的投资授权制度,并建立了统一的投资管理平台,确保不同投资组合获得公平的投资决策机会。实行集中交易制度,对于交易所公开竞价交易,执行交易系统内的公平交易程序;对于债券一级市场申购、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购等非集中竞价交易,按照价格优先、比例分配的原则对交易结果进行分配;对于银行间交易,按照时间优先、价格优先的原则公平公正的进行询价并完成交易。为保证公平交易原则的实现,通过制度规范、流程审批、系统风控参数设置等进行事前控制,通过对投资交易系统的实时监控进行事中控制,通过对异常交易的监控和分析实现事后控制。

4.3.2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本报告期内未发现本基金有可能导致不公平交易和利益输送的异常交易。

本报告期内无下列情况:所有投资组合参与的交易所公开竞价同日反向交易成交较少的单边交易量超过该证券当日成交量的 5%。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的说明

4.4.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2017 年上半年国内宏观经济延续温和复苏的势头。1-6 月份官方 PMI 持续处于 51 以上,总体较为平稳,只有 4-5 月份因为金融监管强化使得各经济参与主体对实体经济继续复苏的预期产生悲观情绪并导致 PMI 小幅回落。由于全球经济继续小幅复苏,且欧洲经济也逐步好于预期,所以全球贸易继续得以修复,在国内体现为上半年进出口同比增速较去年显著反弹。由于较低的地产库存,尽管地产销售受限购政策影响,累计同比增速持续下滑,但是房地产开发投资依然保持稳定,且显著高于年初预期。上半年最值得关注的是供给侧改革对于工业品价格和全社会投资的影响。以供给侧改革为背景,大多数工业品价格大幅上涨,企业盈利显著改善。在过去数年的经济下行中,多数行业和企业资本开支持续下滑,但是今年以来企业恢复或者增加了设备更新和投资,也拉动了实体经济的需求。在供给侧改革和需求修复的共同作用下,国内经济表现超出预期。

上半年国内债券收益率以上行为主,其中,10 年国债从年初的 3.1%最高上行至 3.67%,10 年国开从年初的 3.7%最高上行至 4.37%。同样,受资金面偏紧的影响,短端也显著上行,1 年国债从年初的 2.75%最高上行至 3.66%,1 年国开从年初的 3.2%最高上行至 4.26%。信用债方面,中债 7 年期 AA+ 评级企业债收益率从年初的 4.53%最高上行至 5.46%。上半年国内债市收益率上行,一方面与全球经济复苏、流动性由松转紧、全球债市收益率普遍反弹有关,另一方面,也与国内金融监管强化有关。上半年国内债市的信用风险仍然较多,但是由于大多数信用风险事件在预期之内,所以并没有引发系统性信用危机。

本基金继续以低风险偏好、高流动性要求作为基础,根据资金面的状况合理安排回购、债券

和存款的比例和期限配置，为持有人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4.4.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本报告期万家现金增利 A 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1.3409%，本报告期万家现金增利 B 的基金份额净值收益率为 1.4148%，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为 0.1323%。

4.5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预计三季度宏观经济继续延续 L 型走势，尽管复苏的动力不是很强劲，但是韧劲较强。短期内，供给侧改革带来的价格弹性和盈利改善，以及企业的资本开支复苏都使得经济继续呈现较好的景气度。中长期看，需要关注基建和地产投资是否会逐步疲软。从货币政策和监管层面看，经过央行不断的窗口指导后，市场对货币政策的预期逐步稳定，对监管的力度和意图的适应程度也在提高。三季度货币政策和监管的预期会较为稳定。影响市场的主要因素将从政策转移到外部环境 and 基本面上来。由于海外货币政策正处于回归正常化的过程中，海外收益率仍有上行压力，其外溢性不可避免会对国内产生影响，需持续保持关注。本基金将继续做好信用风险管理和流动性管理，积极关注市场机会，为持有人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4.6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1、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或小组)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

公司成立了估值委员会,定期评价现行估值政策和程序,在发生了影响估值政策和程序有效性及适用性的情况后及时修订估值方法。估值委员会由督察长、基金运营部负责人、合规稽核部负责人、权益投资部负责人、固定收益部负责人等组成。估值委员会的成员均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从业资格,精通各自领域的理论知识,熟悉政策法规,并具有丰富的实践经验。

2、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基金经理可参与估值原则和方法的讨论,但不介入基金日常估值业务。

3、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存在的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不存在重大利益冲突。

4、已签约的与估值相关的任何定价服务的性质与程度

本基金管理人与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签署了《中债收益率曲线和中债估值最终用户服务协议》。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每日计算分配收益，按日支付。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应分配利润 136,361,828.46 元，本报告期内本基金已分配利润 136,361,828.46 元。

4.8 报告期内管理人对本基金持有人数或基金资产净值预警情形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没有出现连续二十个工作日基金份额持有人数量不满二百人或者基金资产净值低于五千万元情况。

§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合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内，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托管人”）在对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货币市场基金信息披露特别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合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托管人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货币市场基金监督管理办法》、《货币市场基金信息披露特别规定》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基金合同、托管协议的规定，对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的投资运作进行了监督，对基金资产净值的计算、基金收益的计算以及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未发现基金管理人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报告期内，由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编制本托管人复核的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收益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注：财务会计报告中的“金融工具风险及管理”部分未在托管人复核范围内）、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真实、准确、完整。

§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报告截止日：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3,511,209,253.29
结算备付金	—
存出保证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2,628,947,324.36
其中：股票投资	—
基金投资	—
债券投资	2,628,947,324.36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贵金属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83,457,875.18
应收证券清算款	—
应收利息	11,883,937.83
应收股利	—
应收申购款	—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10,135,498,390.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
应付赎回款	—
应付管理人报酬	1,247,483.28
应付托管费	415,827.76
应付销售服务费	83,246.79
应付交易费用	132,763.43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115,713.00
负债合计	1,995,034.26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10,133,503,356.40
未分配利润	-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133,503,356.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0,135,498,390.66

注：1. 报告截止日 2017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000 元，基金份额总额 10,133,503,356.40 份，其中下属 A 类基金的 287,808.86 份；下属 B 类基金的份额总额 10,133,215,547.54 份。

2. 本基金成立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无上年度末对比数据。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2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7 年 2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一、收入	145,962,541.97
1.利息收入	145,962,541.97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82,821,324.19
债券利息收入	15,731,332.48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47,409,885.30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
基金投资收益	-
债券投资收益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收益	-
贵金属投资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

减：二、费用	9,600,713.51
1. 管理人报酬	7,068,026.46
2. 托管费	1,817,401.28
3. 销售服务费	363,635.98
4. 交易费用	—
5. 利息支出	193,156.93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193,156.93
6. 其他费用	158,492.86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36,361,828.46
减：所得税费用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36,361,828.46

注：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7 年 2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无上年度可比数据。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

本报告期：2017 年 2 月 13 日 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2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411,004,673.43	—	411,004,673.43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136,361,828.46	136,361,828.4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9,722,498,682.97	—	9,722,498,682.97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5,147,308,352.56	—	15,147,308,352.56
2. 基金赎回款	-5,424,809,669.59	—	-5,424,809,669.59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136,361,828.46	-136,361,828.46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133,503,356.40	—	10,133,503,356.40

注：本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7 年 2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无上年度可比数据。

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本报告 6.1 至 6.4 财务报表由下列负责人签署：

<u>方一天</u>	<u>李杰</u>	<u>陈广益</u>
基金管理人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系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16]3093 号文《关于准予万家现金增利货币市场基金注册的批复》的核准，由基金管理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募集，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正式生效，首次设立募集规模为 411,004,673.43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册登记机构为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基金采取主动式投资管理策略，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前提下，实现投资组合的高变现力与当期收益最大化。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存款、债券回购、中央银行票据、同业存单，剩余期限在 397 天以内（含 397 天）的债券、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资产支持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货币市场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本基金在严格控制风险和保持资产流动性的前提下，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力争获得超过业绩比较基准的收益。本基金业绩比较基准：银行活期存款利率（税后）。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系按照中国财政部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同时，对于在具体会计核算和信息披露方面，也参考了中国证券业协会制定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国证监会制定的《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3 号《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证

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3 号《会计报表附注的编制及披露》、《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及其他中国证监会颁布的相关规定。

本财务报表以本基金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于 2017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7 年 2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净值变动情况。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 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系 2017 年 2 月 13 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 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本基金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交易类金融资产及贷款和应收款项, 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本基金对所持有的债券投资以摊余成本法进行后续计量。本会计期间内, 本基金持有的债券投资的摊余成本接近其公允价值。

本基金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归类为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 并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1) 债券投资

买入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 于成交日确认为债券投资;

债券投资按实际支付的全部价款入账, 其中所包含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 作为应收利息单独核算, 不构成债券投资成本, 对于贴息债券, 应作为债券投资成本;

卖出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 于成交日确认债券投资收益, 卖出债券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结转;

（2）回购协议

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本基金估值采用摊余成本法，其相当于公允价值。估值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与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每日计提收益或损失。

本基金不采用市场利率和上市交易的债券和票据的市价计算基金资产净值；本基金金融工具的估值方法具体如下：

1) 银行存款

基金持有的银行存款以本金列示，按银行实际协议利率逐日计提利息；

2) 债券投资

基金持有的付息债券、贴现券购买时采用实际支付价款（包含交易费用）确定初始成本，每日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3) 回购协议

(1) 基金持有的回购协议（封闭式回购），以成本列示，按实际利率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利息；

(2) 基金持有的买断式回购以协议成本列示，所产生的利息在实际持有期间内逐日计提。回购期间对涉及的金融资产根据其资产的性质进行相应的估值。回购期满时，若双方都能履约，则按协议进行交割。若融资业务到期无法履约，则继续持有现金资产；若融券业务到期无法履约，则继续持有债券资产，实际持有的相关资产按其性质进行估值；

4) 其他

(1) 如有确凿证据表明按上述方法进行估值不能客观反映其公允价值的，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具体情况与基金托管人商定后，按最能反映公允价值的价格估值；

(2) 为了避免采用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按其他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计算的基金

资产净值发生重大偏离，从而对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利益产生稀释和不公平的结果，基金管理人于每一估值日，采用其他可参考公允价值指标，对基金持有的估值对象进行重新评估，即“影子定价”。当“影子定价”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与摊余成本法计算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或超过 0.25%时，基金管理人应根据风险控制的需要调整组合。其中，对于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或超过 0.50%的情形，基金管理人应编制并披露临时报告；

(3) 如有新增事项，按国家最新规定估值。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基金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现在是可执行的，同时本基金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的基金份额总额所对应的金额。每份基金份额面值为 1.00 元。由于申购、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的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赎回确认日确认。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1) 存款利息收入按存款的本金与适用的实际利率逐日计提的金额入账。若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按协议规定的利率及持有期重新计算存款利息收入，并根据提前支取所实际收到的利息收入与帐面已确认的利息收入的差额确认利息收入损失，列入利息收入减项，存款利息收入以净额列示。另外，根据中国证监会基金部通知(2006)22 号文《关于货币市场基金提前支取定期存款有关问题的通知》的规定，因提前支取导致的利息损失由基金管理公司承担；

(2) 债券利息收入按实际持有期内逐日计提。附息债券、贴现券购买时采用实际支付价款（包含交易费用）确定初始成本，每日按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按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4) 债券投资收益/（损失）于卖出债券成交日确认，并按卖出债券成交金额与其成本、应收利息及相关费用的差额入账；

(5) 其他收入在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给对方，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金额可以可靠计量的

时候确认。

6.4.4.9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 (1) 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 (2) 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05%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 (3) 对于 A 类基金份额，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20%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对于 B 类基金份额，基金销售服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01% 的年费率逐日计提；
- (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按卖出回购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及实际利率（当实际利率与合同利率差异较小时，也可以用合同利率）在回购期内逐日计提；
- (5) 其他费用系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规定，按实际支出金额，列入当期基金费用。如果影响基金份额净值小数点后第四位的，则采用待摊或预提的方法。

6.4.4.10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 (1) 本基金同一类别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
- (2) 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为红利再投资，免收再投资的费用；
- (3) “每日分配、按日支付”。本基金根据每日基金收益情况，以各类基金份额的每万份基金已实现收益为基准，为投资者每日计算当日收益并分配，且每日进行支付。投资者当日收益分配的计算保留到小数点后 2 位，小数点后第 3 位按去尾原则处理，因去尾形成的余额进行再次分配，直到分完为止；
- (4) 本基金根据每日收益情况，将当日收益全部分配，若当日已实现收益大于零时，为投资者记正收益；若当日已实现收益小于零时，为投资者记负收益；若当日已实现收益等于零时，当日投资者不记收益；
- (5) 本基金每日进行收益计算并分配时，每日收益支付方式只采用红利再投资（即红利转基金份额）方式，投资者可通过赎回基金份额获得现金收益；若投资者在每日收益支付时，其当日已实现收益大于零时，则为投资者增加相应的基金份额；若当日已实现收益等于零时，则保持投资者基金份额不变；若当日已实现收益小于零时，相应缩减投资者相应的基金份额；
- (6) 基金份额持有人在全部赎回其持有的本基金某类基金份额余额时，基金管理人自动将该基金份额持有人的该类基金份额未付收益一并结算并与赎回款一起支付给该基金份额持有人；基金份额持有人部分赎回其持有的某类基金份额时，当该类基金份额未付收益大于零时，未付收益不进行支付；当该类基金份额未付收益小于零时，其剩余的该类基金份额需足以弥补其当前未付收益小于零时的损益，否则将自动按比例结转当前未付收益，再进行赎回款项结算；

(7) 当日申购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当日赎回的基金份额自下一个交易日起不享有基金的分配权益；

(8) 在不违反法律法规且不影响基金份额持有人实质利益的前提下，基金管理人可在中国证监会允许的条件下调整基金收益的分配原则和支付方式，不需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9) 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6.4.4.11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事项。

6.4.5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的内容和更正金额。

6.4.6 税项

6.4.6.1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36 号文《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增值税试点的通知》的规定，经国务院批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国范围内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金融业纳入试点范围，由缴纳营业税改为缴纳增值税。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转让收入免征增值税；国债、地方政府债利息收入以及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免征增值税；存款利息收入不征收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46 号文《关于进一步明确全面推开营改增试点金融业有关政策的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质押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及持有政策性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70 号文《关于金融机构同业往来等增值税政策的补充通知》的规定，金融机构开展的买断式买入返售金融商品业务、同业存款、同业存单以及持有金融债券取得的利息收入属于金融同业往来利息收入；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6]140 号文《关于明确金融、房地产开发、教育辅助服务等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17]2 号文《关于资管产品增值税政策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的规定，2017 年 7 月 1 日（含）以后，资管产品运营过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以资管产品管理人为增值税纳税人，按照现行规定缴纳增值税。对资管产品在 2017 年 7 月 1 日前运营过

程中发生的增值税应税行为，未缴纳增值税的，不再缴纳；已缴纳增值税的，已纳税额从资管产品管理人以后月份的增值税应纳税额中抵减。

6.4.6.2 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4]78 号文《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4 年 1 月 1 日起，对证券投资基金（封闭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管理人运用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继续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 号文《关于企业所得税若干优惠政策的通知》的规定，对证券投资基金从证券市场中取得的收入，包括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股权的股息、红利收入，债券的利息收入及其他收入，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6.4.6.3 个人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8]132 号文《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有关个人所得税政策的通知》的规定，自 2008 年 10 月 9 日起，对储蓄存款利息所得暂免征收个人所得税。

6.4.7 或有事项、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说明

6.4.7.1 或有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重大或有事项。

6.4.7.2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基金无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6.4.8 关联方关系

6.4.8.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与本基金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8.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基金销售机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浦发银行”）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	基金管理人的股东、基金代销机构
上海万家朴智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控制的公司

注：1. 以下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2. 本基金合同于 2017 年 2 月 13 日生效，无上年度可比期间数据。

6.4.9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9.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9.1.1 股票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股票交易。

6.4.9.1.2 债券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 年 2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泰证券	112,763,725.00	100.00%	-	-

6.4.9.1.3 债券回购交易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 年 2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上年度可比期间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6 月 30 日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 成交总额的比例	回购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回购 成交总额的比例
中泰证券	580,000,000.00	100.00%	-	-

6.4.9.1.4 权证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未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权证交易。

6.4.9.1.5 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本基金本报告期无应支付关联方的佣金。

6.4.9.2 关联方报酬

6.4.9.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2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7,068,026.46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

注：本基金的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15% 年费率计提。管理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1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假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

6.4.9.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7 年 2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1,817,401.28

注：本基金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05% 的年费率计提。托管费的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0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取。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

6.4.9.2.3 销售服务费

单位：人民币元

获得销售服务费的各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 年 2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销售服务费

	万家现金增利 A	万家现金增利 B	合计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63.98	363,472.00	363,635.98
合计	163.98	363,472.00	363,635.98

注：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20%，对于由 B 类降级为 A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降级后的下一个自然日起适用 A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B 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为 0.01%，对于由 A 类升级为 B 类的基金份额持有人，年销售服务费率应自其升级后的下一个自然日起享受 B 类基金份额的费率。

A、B 两类基金份额的销售服务费计提的计算公式相同，具体如下：

$H = E \times \text{该类基金份额的年销售服务费率}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该类基金份额应计提的基金销售服务费

E 为前一日该类基金份额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销售服务费每日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末，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销售服务费划款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前 5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登记机构，由登记机构代付给销售机构。若遇法定节假日、公休日或不可抗力等，支付日期顺延。

6.4.9.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9.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9.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9.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万家现金增利 A

份额单位：份

关联方名称	本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持有的 基金份额	持有的基金份额 占基金总份额的比例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4,542.71	0.0000%
上海万家朴智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1,485.36	0.0000%

6.4.9.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7 年 2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浦发银行	1, 209, 253. 29	2, 378, 256. 29

注：本基金的证券交易结算资金通过托管银行备付金账户转存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2017 年 2 月 1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6 月 30 日获得的利息收入为人民币 4, 173. 48 元，2017 年 6 月 30 日结算备付金余额为人民币 0. 00 元。

6.4.9.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在承销期内直接购入关联方承销的证券。

6.4.10 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 ）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10.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增发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10.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10.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10.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6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0.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截至本报告期末 2017 年 6 月 30 日止，本基金无因从事证券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余额。

6.4.11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基金无需要说明的其他重要事项。

§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1	固定收益投资	2,628,947,324.36	25.94
	其中：债券	2,628,947,324.36	25.94
	资产支持证券	—	—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983,457,875.18	39.30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3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3,511,209,253.29	34.64
4	其他各项资产	11,883,937.83	0.12
5	合计	10,135,498,390.66	100.00

7.2 债券回购融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1	报告期内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0.20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 (%)
2	报告期末债券回购融资余额	—	—
	其中：买断式回购融资	—	—

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货币市场基金债券正回购的资金余额未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 20%。

7.3 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7.3.1 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基本情况

项目	天数
报告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	52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高值	53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最低值	0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基金不存在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超过 120 天的情况。

7.3.2 期末投资组合平均剩余期限分布比例

序号	平均剩余期限	各期限资产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各期限负债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30 天以内	46.4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2	30 天(含)—60 天	17.0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3	60 天(含)—90 天	27.61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4	90 天(含)—120 天	5.38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5	120 天(含)—397 天(含)	3.43	-
	其中：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	-	-
合计		99.90	-

7.4 报告期内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超过 240 天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组合平均剩余存续期未超过 240 天。

7.5 期末按债券品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品种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	------	------	---------------

1	国家债券	112,879,371.89	1.11
2	央行票据	—	—
3	金融债券	398,092,035.67	3.93
	其中：政策性金融债	398,092,035.67	3.93
4	企业债券	—	—
5	企业短期融资券	240,384,750.48	2.37
6	中期票据	—	—
7	同业存单	1,877,591,166.32	18.53
8	其他	—	—
9	合计	2,628,947,324.36	25.94
10	剩余存续期超过 397 天的浮动利率债券	—	—

7.6 期末按摊余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债券代码	债券名称	债券数量(张)	摊余成本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111780361	17 天津银行 CD121	5,000,000	498,304,530.27	4.92
2	111716141	17 上海银行 CD141	5,000,000	494,633,873.82	4.88
3	170204	17 国开 04	3,400,000	337,930,485.28	3.33
4	111711192	17 平安银行 CD192	2,000,000	199,078,349.47	1.96
5	011751024	17 邮政 SCP001	1,700,000	170,394,819.77	1.68
6	019546	16 国债 18	1,130,420	112,879,371.89	1.11
7	111720124	17 广发银行 CD124	1,000,000	99,687,967.69	0.98
8	111611340	16 平安 CD340	1,000,000	99,460,975.22	0.98
9	111710262	17 兴业银行 CD262	1,000,000	99,270,533.41	0.98
10	011759042	17 华电 SCP006	700,000	69,989,930.71	0.69

7.7 “影子定价”与“摊余成本法”确定的基金资产净值的偏离

项目	偏离情况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绝对值在 0.25(含)–0.5%间的次数	—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高值	0.01%

报告期内偏离度的最低值	0.00%
报告期内每个交易日偏离度的绝对值的简单平均值	0.00%

报告期内负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2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负偏离度的绝对值未达到 0.25%。

报告期内正偏离度的绝对值达到 0.5%情况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正偏离度的绝对值未达到 0.5%。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9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9.1

本基金采用摊余成本法计价，即计价对象以买入成本列示，按照票面利率或协议利率每日计提利息，并考虑其买入时的溢价和折价在其剩余期限内摊销，每日计提损益。

本基金通过每日分红使基金份额净值维持在 1.00 元。

7.9.2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也不存在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况。

7.9.3 期末其他各项资产构成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利息	11,883,937.83
4	应收申购款	-
5	其他应收款	-
6	待摊费用	-
7	其他	-
8	合计	11,883,937.83

7.9.4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本基金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份额级别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万家现金增利 A	233	1,235.23	66,878.99	23.24%	220,929.87	76.76%
万家现金增利 B	1	10,133,215,547.54	10,133,215,547.54	100.00%	—	—
合计	234	43,305,569.90	10,133,282,426.53	100.00%	220,929.87	0.00%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人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基金	万家现金增利 A	204,951.11	71.2108%
	万家现金增利 B	—	—
	合计	204,951.11	0.0020%

8.3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份额总量区间的情况

项目	份额级别	持有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万份）
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持	万家现金增利 A	0~10
	万家现金增利 B	0

有本开放式基金	合计	0~10
本基金基金经理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万家现金增利 A	0
	万家现金增利 B	0
	合计	0

§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万家现金增利 A	万家现金增利 B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7 年 2 月 13 日）基金份额总额	4,673.43	411,000,000.00
本报告期期初基金份额总额	—	—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949,445.49	15,146,358,907.07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666,310.06	5,424,143,359.53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份额减少以“-”填列）	—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287,808.86	10,133,215,547.54

注：总申购含红利再投、转入份额，总赎回含转换出份额。

§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2017 年 4 月 19 日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审议调低本基金管理费率相关事项，具体内容：该基金的管理费年费率由 0.25% 调低至 0.15%，同时修改该基金《基金合同》与《托管协议》。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管理人：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的重大人事变动。

基金托管人：

本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本报告期内未发生重大人事变动。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报告期内无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未发生改变。

10.5 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报告期内为基金进行审计的会计师事务所情况未发生改变。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托管人的托管业务部门及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未受到稽查或者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	------	-----------

	交易单元 数量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 成交总额的比 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 总量的比例	备注
中泰证券	2	-	-	-	-	-

注:1、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选择标准如下:

- (1) 经营行为稳健规范, 内控制度健全, 在业内有良好的声誉;
- (2) 具备基金运作所需的高效、安全的通讯条件, 交易设施满足基金进行证券交易的需要;
- (3) 具有较强的全方位金融服务能力和水平, 包括但不限于: 有较好的研究能力和行业分析能力, 能及时、全面地向公司提供高质量的关于宏观、行业及市场走向、个股分析的报告及丰富全面的信息; 能根据公司所管理基金的特定要求, 提供专门研究报告, 具有开发量化投资组合模型的能力; 能积极为公司投资业务的开展, 投资信息的交流以及其他方面业务的开展提供良好的服务和支持。

2、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选择程序如下:

- (1) 本基金管理人根据上述标准考察后确定选用交易席位的证券经营机构;
- (2) 基金管理人和被选中的证券经营机构签订席位租用协议。

3、基金专用交易席位的变更情况:

无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 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债券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 成交总额的比 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 券回购 成交总额 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 成交总额的 比例
中泰证券	112,763,725.00	100.00%	580,000,000.00	100.00%	-	-

10.8 偏离度绝对值超过 0.5%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偏离度绝对值超过0.5% (含) 的情况。

§ 11 影响投资者决策的其他重要信息

11.1 报告期内单一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投资者类别	报告期内持有基金份额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持有基金情况	
	序号	持有基金份额比例达到或者超过 20%的时间区间	期初份额	申购份额	赎回份额	持有份额	份额占比
机构	1	2017 年 2 月 13 日 - 2017 年 2 月 15 日	200,000,000.00	60,366.53	200,060,366.53	-	-
	2	2017 年 2 月 16 日 - 2017 年 2 月 20 日	-	5,002,336,901.10	5,002,336,901.10	-	-
	3	2017 年 2 月 21 日 - 2017 年 6 月 30 日	-	10,132,011,738.85	-	10,132,011,738.85	100.00
产品特有风险							

报告期内本基金出现了单一投资者份额占比达到或超过 20%的情况。

未来本基金如果出现巨额赎回甚至集中赎回，基金管理人可能无法及时变现基金资产，可能对基金份额净值产生一定的影响；极端情况下可能引发基金的流动性风险，发生暂停赎回或延缓支付赎回款项；若个别投资者巨额赎回后本基金出现连续六十个工作日基金资产净值低于 5000 万元，还可能面临转换运作方式、与其他基金合并或者终止基金合同等情形。

注：申购含红利转投。

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 年 8 月 29 日